

证券代码：688590

证券简称：新致软件

公告编号:2025-060

转债代码：118021

转债简称：新致转债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为：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31,021,921.87 元，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230,623,269.36 元。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为积极回报股东，结合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和财务水平，经公司董事会决议，拟定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

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亦不派发红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因此，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将不参与公司本次利润分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262,897,458 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 2,611,59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9,110,005.38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29.37%。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因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发生变动，或因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3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再进行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资金需求以及回报投资者的初衷，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关于分红政策的要求，保障了股东的合理回报，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不会对公司

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